证券代码:600077　证券简称:宋都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1-098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俞建午先生(以下简称“甲方”)认缴的苏州工业园区禾源北极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禾源合伙”或“人民币一期基金”)份额(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1433.8235万元,约占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的23.2634%,以下简称“投资标的1”);俞建午先生认缴的苏州北极光正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正源合伙”或“人民币二期基金”)份额(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3000万元,约占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的47.7596%,以下简称“投资标的2”);俞建午先生认缴的苏州极创橦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橦源合伙”或“人民币三期基金”)份额(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3000万元,约占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的33.3370%,以下简称“投资标的3”);(投资标的1、投资标的2、投资标的3,统称“投资标的”或“北极光的基金份额”)

? 投资金额:投资标的1对应交易金额为24,658,958元;投资标的2对应交易金额为70,484,604元;投资标的3对应交易金额为35,862,712元,投资标的金额共计为131,006,274元。

? 过去12个月与关联人俞建午先生进行的交易:俞建午先生及其亲属向全资子公司浙江东霖房地产有限公司购买阳光国际小区商品房及车位,金额为20,371,491元。(详见公司披露的临2021-008号公告)。

?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是公司正常的投资经营行为,对公司主营业务的独立性无重大影响。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事项已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本次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俞建午先生回避表决。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本次交易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关于基金份额的转让承诺:1、俞建午先生承诺:本次拟转让的北极光的基金份额原则上参照北极光基金上一年度经审计的俞建午先生享有的财产份额对应的基金净值,且不超过上述基金净值,具体金额由俞建午先生与宋都股份协商确定。2、俞建午先生承诺:(1)本次转让完成后,在宋都股份持有上述北极光基金三年期间届满时,若上述北极光基金的基金净值或市场价值低于本次交易成本的,则由俞建午先生在上述事项发生后10日内(对应上述北极光基金的审计报告出具后10日内),无条件以现金形式向宋都股份予以补足,差补部分按年化8%的财务成本计息并由俞建午先生支付于宋都股份;(2)本次转让完成后,若未来三年宋都股份出售或者退出北极光基金时,上述北极光基金的净值或市场价值低于本次交易成本及合理投资回报(按照投资回报率不低于8%/年计算)的,则由俞建午先生在宋都股份出售上述基金后10日内,无条件以现金形式向宋都股份予以补足。

? 特别风险提示

1、投资标的所述的私募投资基金主要投资TMT、医疗健康和先进技术领域早期或成长期企业,投资运作范围比较广,可能会受到宏观经济、行业政策、行业周期与市场环境等多种外部因素的影响。

2、私募投资基金运作主要由基金管理人来经营。私募投资基金的管理运作、财务状况等依赖执行事务人的决策判断,存在投资决策集中及投资收益不达预期的风险。

3、私募投资基金不承诺保本及最低收益,属于具有一定风险性的投资品种。

4、私募基金的份额转让除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程序外,所涉及的变更登记、备案程序,还需要根据合伙协议约定程序办理,尚需经工商管理机构等部门的审批。

一、关联交易概述

近日,公司拟与俞建午先生签署《基金份额转让协议》,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宁波高新区旭都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或“宁波旭都”)拟受让俞建午先生持有的投资标的1、投资标的2、投资标的3。双方同意投资标的的转让价格参照合伙企业2020年度的审计报告及合伙人权益变动表,投资标的1对应交易金额为24,658,958元;投资标的2对应交易金额为70,484,604元;投资标的3对应交易金额为35,862,712元。

根据《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对于俞建午先生为公司董事长、总裁,系公司关联自然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2021年9月29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关联董事俞建午先生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关联方介绍

俞建午先生,男,1966年出生,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现任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杭州市第十三届人大代表、浙江省工商业联合会四届理事会执行委员、浙江省工商联直属商会副会长。曾任中国青年企业家协会常务理事,杭州市九届、十届、十一届人大代表,杭州市十届政协委员及经农委副主任,浙江省、杭州市青年企业家协会副会长、会长,浙江省青年联合会常委。

三、投资标的情况

(一)投资标的所属基金的基本情况

合伙企业名称	禾源合伙/人民币一期基金	正源合伙/人民币二期基金	橦源合伙/人民币三期基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94581001027D	91320594313891764H	91320594MA1N355T9F
注册资本金	60666.67万元	63030万元	89900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苏州崇源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苏州柘源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苏州极创绍源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及相关咨询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创业投资及相关咨询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创业投资、股权投资及相关咨询业务,创业投资、股权投资相关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20年末/2020年度财务数据(经审计)	资产总计12.94亿元,负债总计933.33万元,营业收入5.96亿元,营业利润5.95亿元	资产总计16.90亿元,负债总计219.14万元,营业收入3.80亿元,3.73亿元	资产总计10.78亿元,负债总计12.00万元。营业收入1.18亿元,营业利润1.18亿元
是否在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登记	是,备案编码:SD1488,备案时间:2014-04-09	是,备案编码:S81878,备案时间:2015-10-12	是,备案编码:ST3570,备案时间:2017-07-07
基金类型	创业投资基金	创业投资基金	创业投资基金
基金管理人信息	名称:苏州同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登记编号:P100749;登记时间:2014-04-09;机构类型:私募股权、创业投资基金管理人;成立时间:2011-07-18;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320594579456767N		
私募投资基金与公司是否在产生关联关系	禾源合伙、正源合伙、橦源合伙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增持公司股份,不存在除交易外的其他利益安排,不存在其他影响上市公司利益的安排。		

(二)投资标的权益登记情况

根据人民币一期基金、人民币二期基金、人民币三期基金(以下统称“北极光基金”)出具的权益登记表附表显示,俞建午先生的权益登记情况以如下(单位:元):

投资标的	合伙人	认缴金额	实缴金额	出资时间	认缴比例	合伙人权益变动表附表/2020年度、2021年半年度(数据来源:由基金管理人提供)					
						2020/1/1余额	现金分配	2020年度净利润	2020/12/31余额	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变动比例	2021/6/30余额
人民币一期基金	俞建午先生	14,338,235.33	14,338,235.33	2011年9月	2.3634%	16,942,976	(3,654,206)	11,370,188	24,658,958	45.54%	32,986,870
人民币二期基金	俞建午先生	30,000,000.00	30,000,000.00	2015年7月	4.7596%	58,181,224	(2,064,645)	14,368,025	70,484,604	21.15%	69,033,751
人民币三期基金	俞建午先生	30,000,000.00	30,000,000.00	2017年5月	3.3370%	32,329,431	(659,226)	4,192,507	35,862,712	10.93%	35,476,576

根据权益登记情况显示:

1、2020年度俞建午先生人民币投资基金一期、二期、三期的获得现金分配金额为3,654,206元、2,064,645元、659,226元。

2、俞建午先生持有的基金权益总体呈增长趋势。较2020年度期初数据相比,俞建午先生在2020年末持有的人民币一、二、三期基金权益分别增长45.54%、21.15%、10.93%。

(三)甲方保证拟转让给乙方的投资标的为甲方合法所拥有,甲方拥有完全、有效的处分权。甲方保证其所转让的标的份额没有设置任何质押或其他担保权,不受任何第三人的追索。

(四)投资基金的运作情况

A、禾源合伙

1、基金管理运营基本情况

基金主要投资于TMT、医疗健康和先进技术领域早期或成长期企业。本基金自2011年9月首次交割,2014年9月结束投资期,基金期限目前已延期至2021年9月28日。除相当一部分项目已完成退出并实现现金分配外,基金目前尚有部分项目需要通过上市、并购、公司回购等方式进一步实现退出。

2、基金项目投资情况

截至2020年底,本基金总认缴金额6.07亿元人民币,累计实缴出资额6.07亿元人民币。本基金累计投资19个项目,对应投资总成本5.3亿元人民币,项目公允价值18.8亿元人民币。

B、正源合伙

1、基金管理运营基本情况

基金主要投资于TMT、医疗健康和先进技术领域早期或成长期企业。本基金期限为首次交割日(2015年1月21日)起七年,投资期三年,基金于2018年第一季度初结束投资期。基金目前处于投后管理期,基金管理人持续为已投项目的运营管理和后续跟投、并购、上市退出等提供各项管理和增值服务,并积极寻求已投资项目的退出安排。

2、基金项目投资情况

截至2020年底,本基金总认缴金额6.3亿元人民币,累计实缴出资额6.3亿元人民币。本基金累计投资27个项目,当期持有25个项目,对应投资成本4.9亿元人民币,持有项目公允价值15.9亿元人民币。

C、橦源合伙

1、基金管理运营基本情况

本基金为北极光创投三期人民币基金的联接投资载体,基金期限为首次交割日(2017年4月14日)起七年,投资期四年。基金于2020年底结束投资期,基金管理人持续为已投项目的运营管理和后续跟投、并购、上市退出等提供各项管理和增值服务,并积极寻求已投资项目的退出安排。

2、基金项目投资情况

本基金总认缴金额8.99亿元人民币,累计实缴出资额8.99亿元人民币。截至2020年底,本基金合计持有:

(1)一支联接主基金,即苏州极创金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联接主基金”),该基金主要投资于TMT、医疗健康和先进技术领域早期或成长期企业。本基金对联接主基金承诺及完成投资金额6.77亿元人民币。联接主基金累计投资30个项目,当期持有29个项目,对应投资成本6.5亿元人民币,持有项目公允价值8.6亿元人民币。

(2)一支专项重庆子基金,即重庆极创瀚源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重庆子基金”),该基金主要投资于智能系统相关行业的早期或成长期企业。本基金对重庆子基金承诺及完成投资金额2.1亿元人民币。重庆子基金累计投资22个项目,对应投资成本6.0亿元人民币,公允价值9.0亿元人民币。

四、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投资标的及价格

双方同意投资标的的转让价格参照合伙企业2020年度的审计报告及合伙人权益变动表,转让价格与其保持一致。

类别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价格(元)
投资标的1	俞建午	宁波旭都	24,658,958
投资标的2	俞建午	宁波旭都	70,484,604
投资标的3	俞建午	宁波旭都	35,862,712
小计			131,006,274

(二)支付安排

投资标的1、投资标的2、投资标的3的支付安排均为:受让方应在《转让协议》签署后1个月内向出让方付清全部份额转让价款。如受让方不能按时支付转让款,每逾期一天,应向出让方支付逾期部分转让款万分之一的违约金。如违约金低于该违约行为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的,出让方有权追偿。

(三)交易手续办理

转让双方同意应在本协议生效后尽快协助合伙企业办理本协议项下标的份额转让所涉及的所有变更登记或备案手续。本次份额转让的交割,应以相应的变更手续完成为标志。

(四)关于投资标的承诺和保证

甲方保证拟转让给乙方的投资标的为甲方合法所拥有,甲方拥有完全、有效的处分权。甲方保证其所转让的标的份额没有设置任何质押或其他担保权,不受任何第三人的追索。

(五)关于基金份额的转让承诺

1、俞建午先生承诺:本次拟转让的北极光的基金份额原则上参照北极光基金上一年度经审计的俞建午先生享有的财产份额对应的基金净值,且不超过上述基金净值,具体金额由俞建午先生与宋都股份协商确定。

2、俞建午先生承诺:(1)本次转让完成后,在宋都股份持有上述北极光基金三年期间届满时,若上述北极光基金的基金净值或市场价值低于本次交易成本的,则由俞建午先生在上述事项发生后10日内(对应上述北极光基金的审计报告出具后10日内),无条件以现金形式向宋都股份予以补足,差补部分按年化8%的财务成本计息并由俞建午先生支付于宋都股份;(2)本次转让完成后,若未来三年宋都股份出售或者退出北极光基金时,上述北极光基金的净值或市场价值低于本次交易成本及合理投资回报率不低于8%/年计算)的,则由俞建午先生在宋都股份出售上述基金后10日内,无条件以现金形式向宋都股份予以补足。

(六)生效的安排

协议经双方盖章后生效。

五、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公司投资基金份额,有利于借助专业的投资机构,拓宽公司合作伙伴的渠道、资源,为公司业务发展助力,同时也提升公司整体投资和资本运作能力,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和公司长期发展战略。

2、公司受让基金份额形成的关联交易,是交易双方双向选择的结果。投资基金为创业投资基金,其底层资产较为优质,主要覆盖了健康医疗、现金技术等早期或成长期的行业。公司通过与专业的基金管理团队合作,拓宽公司对于其他行业及领域的了解和研究,有助于提升公司拓展双主业布局的可能性。

3、本次交易是公司正常的对外投资行为,对公司主营业务的独立性无重大影响。按拟投资额131,006,274元测算,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78%。因此本次投资的风险敞口规模可控。

六、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1年9月29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俞建午先生回避表决。公司董事会经过了必要的尽职调查认为,基金运作较为规范,借助基金投资的领域可以拓展公司双主业布局的可能性。同意本次对外投资事宜。

此项关联交易已事先获得独立董事认可,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同意本次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对外投资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交易价格合理。公司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董事会关于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关联交易。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交易是基于双方双向选择的结果,基金运作较为规范,本次对外投资的风险敞口规模可控。

七、风险提示

1、投资标的所述的私募投资基金主要投资TMT、医疗健康和先进技术领域早期或成长期企业,投资运作范围比较广,可能会受到宏观经济、行业政策、行业周期与市场环境等多种外部因素的影响。

2、私募投资基金运作主要由基金管理人来经营。私募投资基金的管理运作、财务状况等依赖执行事务人的决策判断,存在投资决策集中及投资收益不达预期的风险。

3、私募投资基金不承诺保本及最低收益,属于具有一定风险性的投资品种。

4、私募基金的份额转让除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程序外,所涉及的变更登记、备案程序,还需要根据合伙协议约定程序办理,尚需经工商管理机构等部门的审批。

特此公告。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600077　证券简称:宋都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1-099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辞职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戴克强先生、吴向先生提交的书面申请。戴克强先生、吴向先生因职务变动申请辞去董事职务。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戴克强先生、吴向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人员人数低于法定人数,其离任申请将于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补选新任董事后生效。在此之前,戴克强先生、吴向先生仍将继续履行董事的职责。

公司董事会对戴克强先生、吴向先生担任公司董事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补选董事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于2021年9月29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董事会提名俞昀女士、肖剑科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其简历详见附件,候选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30日

附:董事候选人简历

俞昀,女,1994年出生,公司实际控制人俞建午先生之女儿,南加州大学(University of Southern California)工商管理学理学士学位。俞昀女士自2016年8月至2017年8月任职于陆金所(上海)科技服务有限公司(现称未觏(上海)科技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2018年3月起任职杭州宋都物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5月起任职杭州绿宋物业服务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12月15日起任职宋都服务集团有限公司(HK09608)(以下简称“宋都服务”)董事;2020年1月15日起任职宋都服务执行董事,俞昀女士现为浙江省青年企业家协会委员,杭州市青年企业家协会副会长,浙江省青年联合会委员,杭州上城区工商联合会常委。

肖剑科,男,1978年出生,南京大学企业管理专业博士研究生,经济师。2017年加入杭州宋都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任职总裁助理。2021年3月15日起至2021年9月任职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监事。现任杭州宋都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

证券代码:600077　证券简称:宋都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1-100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主席辞职及补选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主席辞职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监事会主席肖剑科先生提交的书面申请。肖剑科先生因职务变动申请辞去监事会主席、监事职务。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肖剑科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人数,其离任申请将于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补选新任监事后生效。在此之前,肖剑科先生仍将继续履行监事会主席的职责。

公司监事会对肖剑科先生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监事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补选监事

为确保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于2021年9月29日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监事的议案》。监事会提名吴向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其简历详见附件,候选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30日

附:监事候选人简历

吴向,男,1980年出生,青岛理工大学建筑设计及其理论硕士研究生,建筑师。2019年加入杭州宋都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5月26日起至2021年9月任职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现任宋都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

证券代码:600077　证券简称:宋都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1-096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的召开方式、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二)本次董事会的会议通知及材料以传真、电子邮件、书面材料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

(三)本次董事会于2021年9月29日在杭州市富春路789号宋都大厦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四)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俞建午先生回避该议案的表决。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要求,董事会提名俞昀女士、肖剑科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后附),与现任董事会成员华民先生、杜兴强先生、郑金都先生、俞建午先生、汪庆华先生、陈振宁先生、郑羲亮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此项议案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的公告》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召开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议案1、议案2均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30日

附:董事候选人简历

俞昀,女,1994年出生,公司实际控制人俞建午先生之女儿,南加州大学(University of Southern California)工商管理学理学士学位。俞昀女士自2016年8月至2017年8月任职于陆金所(上海)科技服务有限公司(现称未觏(上海)科技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2018年3月起任职杭州宋都物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5月起任职杭州绿宋物业服务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12月15日起任职宋都服务集团有限公司(HK09608)(以下简称“宋都服务”)董事;2020年1月15日起任职宋都服务执行董事。俞昀女士现为浙江省青年企业家协会委员,杭州市青年企业家协会副会长,浙江省青年联合会委员,杭州上城区工商联合会常委。

肖剑科,男,1978年出生,南京大学企业管理专业博士研究生,经济师。2017年加入杭州宋都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任职总裁助理。2021年3月15日起至2021年9月任职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监事。现任杭州宋都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

证券代码:600077　证券简称:宋都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1-097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监事会的召开方式、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二)本次监事会的会议通知及材料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

(三)本次监事会于2021年9月29日以现场方式召开。

(四)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逐项表决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监事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事会提名吴向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与现任监事会成员朱蓮女士、李今兴先生组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此项议案起至第十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9月30日

附:监事候选人简历

吴向,男,1980年出生,青岛理工大学建筑设计及其理论硕士研究生,建筑师。2019年加入杭州宋都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5月26日起至2021年9月任职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现任宋都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

证券代码:600077　证券简称:宋都股份　公告编号:2021-101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10月15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10月15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富春路789号宋都大厦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10月15日

至2021年10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2.00	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2)人
2.01	关于选举俞昀女士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
2.02	关于选举肖剑科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
3.00	关于补选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1)人
3.01	关于选举吴向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决议公告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30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01、2.02、3.0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浙江宋都控股有限公司、俞建午、郭轶娟、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苍穹1号单一资金信托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077	宋都股份	2021/10/11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1年10月13日(上午9:00-11:00,下午13:00-15:00)

(二)登记方式: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持股证明进行登记;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帐户卡和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路远或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股东出席会议时凭上述资料签到。(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三)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富春路789号宋都大厦

联系电话:0571-86759621

联系传真:0571-86056788

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六、其他事项

参加现场会议时,请出示相关证件的原件。参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交通、食宿费自理。

特此公告。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10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	?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2.00	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	
2.01	关于选举俞昀女士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2.02	关于选举肖剑科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3.00	关于补选监事的议案	
3.01	关于选举吴向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例:赵××	
4.02	例:赵××　　例:蒋××	
4.03	例:蒋××　　例:沈××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002689　证券简称:远大智能　公告编号:2021-046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2021年9月24日以电话、邮件形式向公司各董事发出了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的通知。2021年9月29日,公司在会议室召开本次董事会。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康宝华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1、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拟转让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同意将公司持有的Brilliant Lift Australia Pty Ltd(中文名称:博林特电梯澳大利亚合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澳大利亚公司”)100%股权,以1,000澳元的价格转让给Hany Samir Abdelmobdy Gad,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澳大利亚公司的股权,澳大利亚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交易公司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九章9.6条的有关规定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豁免股东大会审议,但上述申请能否获得交易所批准存在不确定性,如果未获得批准,公司将按相关规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转让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002689　证券简称:远大智能　公告编号:2021-047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2021年9月24日以电话、邮件形式向公司各监事发出了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的通知。2021年9月29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本次监事会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建刚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1、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拟转让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本次转让子公司股权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